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电子专用设备、  
测试仪器、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11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龙川	联系人	龙川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				
联系电话	18913****32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137
建设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相发改中心备[2018]15 号		
项目代码	2018-320507-39-03-517499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C3990]		
占地面积 (平方米)	3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
评价经费 (万人民币)		预计投产日期	2019 年 1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见表 1-1。

**表 1-1 工程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成分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方式、包装规格	来源/运输
1	钢材	/	500 吨	10 吨	车间堆放	外购/汽运
2	切削液	基础油 85%、添加剂 15%	0.4 吨	0.2 吨	仓库	外购/汽运
3	电子元件	/	50 万只	2 万只	车间堆放	外购/汽运
4	导轨油	精制矿物石蜡基础油 95~98%、抗氧化剂 0~0.5%、复合添加剂 2~3%	0.4 吨	0.2 吨	仓库	外购/汽运
5	铝铸件	Al	20 吨	1 吨	车间堆放	外购/汽运

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台/套)	产地
1	CNC 加工中心	CMV-1500、V-42I、EBM-2150 等	10	国产

2	铣床	/	1	国产	
3	空压机	/	2	国产	
4	检测设备	GLOBAL IMAGE	精度 0.1 μ m	1	国产
		数显高度仪 400	精度 1 μ m	1	国产
		数显千分尺 0-25	精度 1 μ m	1	国产
		带表卡尺 0-150	精度 0.02mm	1	国产
		量块 1-100MM	精度 1 μ m	1	国产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508	燃油 (吨/年)	---
电 (千瓦时/年)	5 万	燃气 (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他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废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表 1-3 项目废水排放量及去向表**

废水		排水量 (t/a)	排放口名称	排放去向及尾水去向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	0	--	--
	公辅工程废水	0	--	--
生活污水		400t/a	污水接管口	排入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尾水排入元和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情况：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租用苏州帝恩施科技有限公司已建工业厂房 2560m<sup>2</sup>，新建生产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项目。拟建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企业职工人数 20 人，工作时间实行一班 8 小时工作制，预计全年工作日约为 250 天。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较为完备，周边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拟建项目租用苏州帝恩施科技有限公司一楼办公和厂房，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围 300 米环境简况见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产品方案及项目组成**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下表 1-4，公用及辅助工程见下表 1-5。

**表 1-4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生产车间	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	100 套/年	2400 小时
	测试仪器	100 套/年	
	电子专用设备	1000 套/年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储运工程	仓库	375 m <sup>2</sup>	用于存放公司产品，位于底楼西北侧
公辅工程	给水（自来水）	508t/a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	400t/a	由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5 万 kwh/a	由市政电网供给
	绿化	—	依托租赁厂区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排入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
	废气治理	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绿化降噪	厂界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60 平方米	公司自建，位于厂房东北侧
	危废堆场	40 平方米	公司自建，位于厂房东北侧

### 3、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产品为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测试仪器、电子专用设备，属于 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经查阅《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本项目属于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三、制造业”中第二十二条“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254 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制造”，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 4、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根据《苏州市相城区太平中心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所在的地地块属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太平街道总体规划。

苏州市相城区太平中心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图见附图 5。

### 5、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5.8 公里，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第四十三条，对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活动：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从事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测试仪器、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不属于条例中禁止建设项目，项目投产后没有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委托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产生的边角料外售利用。不向水体排放油类、废液、废渣、垃圾，无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因此，本项目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

关规定。

#### 6、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5.8 公里，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属于 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生产过程中没有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委托高铁新城污水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不违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 7、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阳澄湖 1.4 公里，位于阳澄湖准保护区内，根据《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规定，准保护区禁止建设对水质有污染的化工、制革、制药、造纸、电镀（含线路板）、印染、洗毛、酿造、冶炼（含焦化）、炼油、化学品贮存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等建设项目。本项目为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不属于禁建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不违背《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的规定。

#### 8、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相城区最近的生态红线管控区“阳澄湖（相城区）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0.4 公里，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 7 月）中红线区域范围明确了阳澄湖（相城区）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范围为“阳澄湖西界和北界为沿岸纵深 1000 米，南界为与工业园区区界，东界为昆山交界。”根据调查，本项目不在红线管控区内。

苏州市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图见附图 5。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周边环境:** 拟建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本项目厂界周围情况: 东侧为苏州恒通模具有限公司; 南侧为空地(规划工业用地); 西侧隔聚金路为拆迁空地(规划商贸物流混合用地); 北侧为三美盛精密电子部件(苏州)有限公司。

### 地质、地貌:

项目厂址所在的区域为长江下游冲积平原区域, 四周地势平坦, 河道纵横, 属典型的江南水乡平原。该区域处于新华夏和第二巨型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 属原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 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表层耕土在 1 米左右, 然后往下是粘土、亚粘土、粉砂土、粘土层等交替出现, 平均低耐力为  $15\text{t/m}^2$ 。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 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 的烈度值为 VI 度。地势西高东低, 地面标高 4.48-5.20m 左右(吴淞标高)。

### 水文:

本区域属太湖水系, 紧邻长江, 主要河流有大运河、鹅真荡、黄埭荡、元和塘、济民塘、黄花泾等, 主要湖泊有阳澄湖、漕湖、太湖。大运河和元和塘是本区的主要航道。

元和塘河道起于苏州齐门, 经吴县北流, 至吴塔以南入境, 在启南以东折向东北, 过南湖荡东缘, 汇辛安塘, 穿张家港, 止于南门外护城河。相城区境内河长 19 km, 底宽 15~60m 不等。元和塘为低平原区调节水量的重要河道, 也是苏州的水路交通要道。该河正常流向为由北向南, 元和塘断面面积约  $95\text{m}^2$ , 枯水期流量为  $4.52\text{m}^3/\text{s}$ , 流速为  $0.0476\text{m/s}$ 。

阳澄湖位于太湖东北 15 公里, 是苏州市境内除太湖外的最大淡水湖泊, 整个湖面属昆山、苏州, 总面积 118.9 平方公里。分西湖、中湖、东湖。阳澄湖功能区排序为饮用、渔业, 近期为 III 类水, 远期为 II 类水。

### 气候气象:

相城区属北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 受太湖水体的调节影响, 雨水丰沛, 日照充足, 无霜期长, 具有明显的季风气候, 气候温和润温, 干温冷暖, 四季分明。春季冷暖多变, 夏季炎热多雨, 秋天天高气爽, 冬季寒冷干燥。夏季昼长夜短, 盛行东南风,



冬季日短夜长，常刮西北风。

全年无霜期长，年均为 235~244 天（北部—南部，下同）。

气温：最冷月为一月，月平均气温 2.9~3.3℃，最热月为七月，月平均气温 28.1~28.5℃。年平均气温为 15.7~15.9℃。年平均最高温度为 17℃(1953 年)，年平均最低温度为 15℃(1996 年)。历史最高温度 38.8℃(1978 年 7 月 7 日)，历史最低温度 -8.7℃(1969 年 2 月 6 日)。

日照：历年平均日照数为 2005~2179 小时，历年平均日照率为 49%，年最高日照数为 2352.5 小时，日照率为 53%，年最低日照数为 1176 小时，日照率为 40%。

雨量：年平均降水量为 1025~1129.9 毫米，降水日 133.9 天。最高年份降水量为 1467.2mm(1960 年)，最低年份降水量为 772.6mm(1978 年)，一日最大降水量为 291.8 mm(1960 年 6 月 4 日)，年最多雨日有 149mm(1957 年)。多雨期为 4—9 月，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68%。全年有五个相对多雨期：清明—立夏为桃花雨；芒种—小暑为黄梅雨，处暑雨，台风雨；秋风间秋雨。冬季最少，占全年降水量的 15%在左右。

年平均气压 1016.6hpa

月平均最高气压 1018.8hpa

月平均最低气压 1014.3hpa

年平均风速 2.7m/s

历年全年主导风向东南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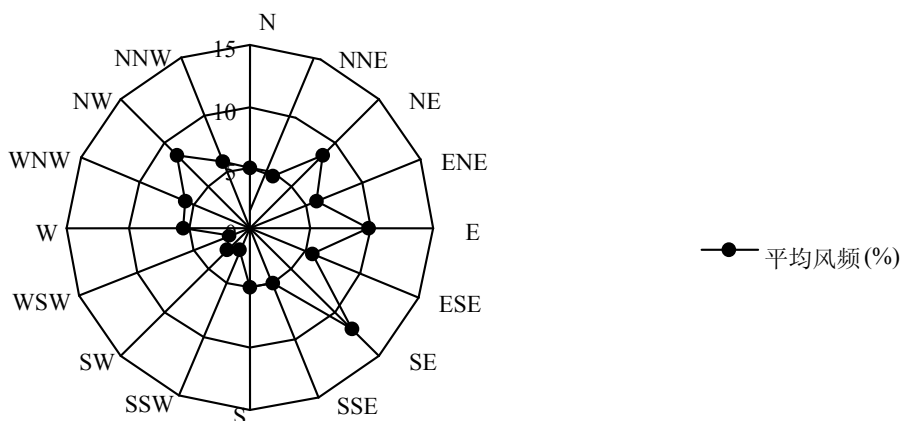


图 2-1 相城区近五年风频玫瑰图

### 植被、生物多样性：

随着人类的农业开发，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生态环境早已被人工农业生态环境所替代。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油菜，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茎菜、根菜和花菜等

大类几十个品种。树木主要有槐、杉、桑、柳和杨等树种，另外还有野生的灌木、草类植物等存在。目前该地区主要野生动物有昆虫类、鼠类、蛇类和飞禽类等；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蒲草等），浮叶植物（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竹枝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河蚬和棱螺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鲢鱼、鲫鱼、黑鱼、鳊鱼等几十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区北部，2001年2月28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吴县市，分设吴中区、相城区。相城区人民政府驻元和街道。截止2014年，相城区下辖6个街道：元和街道、太平街道、黄桥街道、北桥街道、漕湖街道、北河泾街道，4个镇：望亭镇、黄埭镇、渭塘镇、阳澄湖镇。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个旅游度假区和1个高铁新城，总面积496平方公里。截至2017年底，全区常住人口73.51万人，其中城镇人口51.74万人。全区户籍人口42.45万人。相城因春秋吴国大臣伍子胥在阳澄湖畔“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相其他，欲筑城于斯”而得名。相城区现已形成机械、电子、建材、纺织、化工、农产品加工等10多个大类的工业体系。电子信息、精细化工、新材料和光电一体化等新兴支柱产业正在崛起。相城区已经建成了14个园区、开发区，为中外投资者打造了新的投资载体。2017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13.82亿元，同比增长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0亿元，比上年增长12.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486.11亿元，比上年增长2.1%，实现工业总产值1537.03亿元。截至2017年底，上市公司总数达7家，累计募集资金61.31亿元。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5家，累计达24家。全年新增债券融资11.80亿元。年末全区证券机构托管市值总额136.82亿元，各类证券交易额662.10亿元。

2017年，全区新建中小学、幼儿园5所，改扩建2所，新增学位8100个。年末全区有独立建制公办中小学34所，在校中小學生61425人，独立建制幼儿园18所，在园幼兒16972人。全年教育装备投入6498万元，国家信息化标准达标率为92%。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100%。年末，全区拥有省特级教师22名，“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3名，苏州市学科带头人142名，阳澄湖教育人才47名，区中青年学科带头人382名。2017年末，全区共有文化馆1个、文化站10个、公共图书馆14个、博物馆2个。全区共有1个国家级（阳澄湖数字文创园）、1个省级（阳澄湖数字文创园）和3个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阳澄湖数字文创园、婚纱城、元和文创园），全年文化创意产业营业收入达到219.84亿元，比上年增长27.5%。

太平街道位于苏州市相城区东部，东临阳澄湖西湖，南接元和街道，西靠相城经济开发区、渭塘镇，北依渭塘和阳澄湖镇。地形南北长，东西窄，为低洼圩田平原，区域面积43.35平方公里，其中阳澄湖面积11.70平方公里，陆地面积31.65平方公里。

常台高速公路、227省道、兴太路、聚金路和济民塘贯穿南北，京沪高铁、中环

路、金澄路、东太公路和北河泾、涓泾塘横贯东西，水陆交通便捷，河流纵横，土地肥沃，气候湿润，自然资源丰富，精密制造和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迅猛。

2015 年，街道户籍人口 29858 人，下辖黎明、盛泽、莲港、旺巷、聚金、沈桥、花倪、乐安、花淞 9 个行政村和凤凰、金澄、青漪 3 个社区。街道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7.58 亿元，同比增长 10.9%；全口径财政收入 7.58 亿元，同比增长 14.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74 亿元，同比增长 10.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6.54 亿元，同比增长 14.6%，工业总产值 74.8 亿元，同比增长 7.7%，工业销售 73.7 亿元，同比增长 7.6%，产销比达 98.5%。完成村级可支配收入 7397 万元，同比增长 14.5%，村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667 万元，同比增长 18.1%。

#### **太平街道基础设施情况：**

(1) 给水：以太湖为水源地，由相城水厂（70 万 m<sup>3</sup>/d，一期工程 30 万 m<sup>3</sup>/d）为镇区供水。在镇区建设给水加压站，以保证规划区供水水压。

(2) 污水：雨水排放按照分散、就近原则排入河道；区内污水排入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污水厂一期总设计处理能力 4 万 m<sup>3</sup>/d，用于收集处理镇区生活和生产废水，处理后尾水排入元和塘。

(3) 供气：镇内用气以天然气为主，瓶装液化气为辅。天然气由西气东输管道东桥分输站通过相城高中压调压计量站供应。

(4) 固废：固废分类收集，区内的生活垃圾经环卫部门收集、压缩后送苏州七子山垃圾填埋场进行安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综合利用为主。危险废物实施委外处置，主要处置单位为苏州科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

目前，区内已形成五纵五横主干道路，各项配套设施基本完善，实现道路、供电、供水、排水、排污、通讯、有线电视、土地平整的"七通一平"。

区域规划图见附图 4。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浓度和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分别为14微克/立方米、48微克/立方米、66微克/立方米、43微克/立方米、1.4毫克/立方米和173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和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三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 2、地面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地表水污染属复合型有机污染。影响全市河流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影响全市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氮和总磷。

#### 饮用水源水质

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较好，属安全饮用水源。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取水量比例为100%。

#### 地表水水质

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50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Ⅱ类断面的比例为22.0%，Ⅲ类为52.0%，Ⅳ类为24.0%，Ⅴ类为2.0%，无劣Ⅴ类断面。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苏州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区域环境噪声总体为二级（较好），道路交通噪声总体为一级（好），各类功能区声环境昼、夜间达标情况基本保持稳定。

苏州市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为54.4分贝，区域声环境质量为二级（较好）。社会生活噪声仍是影响市区声环境质量的主要污染源，占比为58.7%；其次为工业噪声、交通噪声和施工噪声，占比分别为17.4%、17.0%和6.9%。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已大部分被人工生态所取代，原始天然植被已转化为次生和人

工植被。近年开展的生态公益林改造和绿化造林等生态建设，植被分布多样性有所改善。该区域无珍稀野生动物活动，无文物古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地面水环境保护目标是：纳污河道元和塘水质基本保持现状，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标准；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周围大气环境保持现有水平，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投产后，项目周围声环境仍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乐安浜居民	东南	123	约 45 户	(GB3095-2012)二级
	东北侧居民	东北	215	约 14 户	
水环境	乐安河	南	96	小河	(GB3838-2002)IV类
	中泾港	东	495	小河	
	元和塘	西	5500	小河	
	济民塘	东	605	小河	(GB3838-2002)III类
	盛泽荡	北	4500	小湖	
	阳澄湖	东	1400	大湖	
声环境	厂界外 1 米范围	---	---	---	(GB3096-2008)2 类
	乐安浜居民	东南	123	约 45 户	
生态环境	盛泽荡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北	4500	3.87 km <sup>2</sup>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阳澄湖（相城区）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东	400	110.66 km <sup>2</sup>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周围大气环境执行：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b>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b>			
	执行标准	指标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μg/Nm <sup>3</sup>
			日平均	150μg/Nm <sup>3</sup>
		SO <sub>2</sub>	年平均	60μg/Nm <sup>3</sup>
			日平均	150μg/N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500μg/Nm <sup>3</sup>
		NO <sub>2</sub>	年平均	40μg/Nm <sup>3</sup>
	日平均		80μg/N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200μg/Nm <sup>3</sup>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mg/m <sup>3</sup>	
(2)周围地表水域执行： 纳污河道元和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其中 SS 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b>表 4-2 地表水质量标准限值表</b>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IV类水标准值	依据		
化学需氧量 COD <sub>Cr</sub>	≤3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NH <sub>3</sub> -N	≤1.5			
总磷	≤0.3			
SS	≤6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SL63-94) 四级标准		
(3)周围区域声环境执行： 本项目区域噪声执行 2 类标准，其噪声质量标准见下表：				
<b>表 4-3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表</b> 单位：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限值	60	50		



1、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项目污水排放口执行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尾水（COD、氨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中城镇污水处理厂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32/T1072-2007 未列入项目（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单位
项目排放口	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400	mg/L
		SS	250	mg/L
		NH <sub>3</sub> -N	35	mg/L
		TP	6	mg/L
污水厂排放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2 标准	COD	50	mg/L
		NH <sub>3</sub> -N	5（8）	mg/L
		TP	0.5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SS	10	mg/L

2、项目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项目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表 4-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	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3、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4-6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dB (A)	60	50

总量控制目标	<b>(1) 总量控制因子</b>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氨氮；水污染物排放考核因子为：SS、TP；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考核因子：无。						
	<b>(2)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b>						
	<b>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 t/a)</b>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污水厂接管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400	0	400	400
			COD	0.12	0	0.12	0.02
			SS	0.08	0	0.08	0.004
			NH <sub>3</sub> -N	0.012	0	0.012	0.002
TP			0.0016	0	0.0016	0.0002	
废气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2	0	0.02		
固废	一般固废		36.4	36.4	0		
	危险废物		1.41	1.41	0		
	生活垃圾		2.5	2.5	0		
<b>(3) 总量平衡途径</b>							
<b>(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b>							
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在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b>(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b>							
本项目无国家及地方控制的有组织废气污染因子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							
<b>(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b>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图简述（图示）：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较简单，主要为机加工过程，包括 CNC 加工和铣加工。

#### 1、电子设备、测试仪器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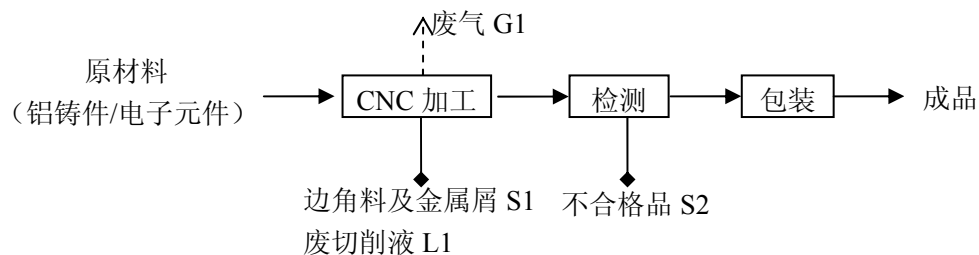


图 5-1 电子设备、测试仪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说明：电子设备、测试仪器原料为外购铝铸件以及半成品电子元件（pin），根据需要用 CNC 加工中心加工成所需形状和规则，经检验合格后包装成为成品。CNC 加工时切削液和水按 1：20 进行配比，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和更换，此工序产生少量挥发的有机废气 G1、边角料及金属屑 S1 以及废切削液 L1；检测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2。

#### 2、工模具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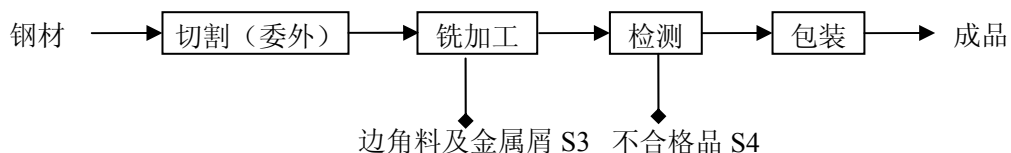


图 5-2 工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

#### 3、相关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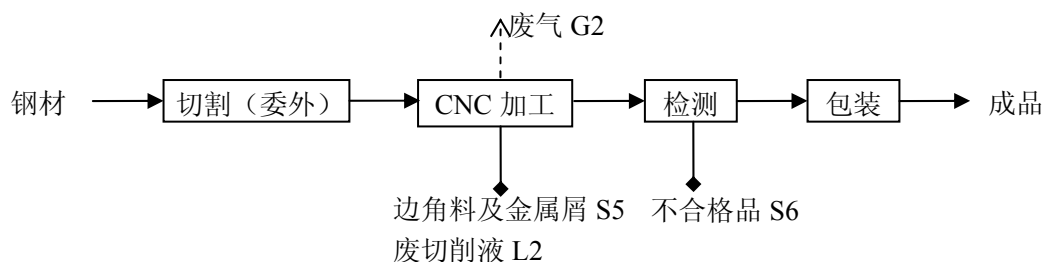


图 5-3 相关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说明：工模具、相关零部件原料为外购钢材，钢材委外进行切割加工后分别进行铣加工和 CNC 加工，加工成所需规格形状。生产过程中铣加工产生边角料及金属屑 S3，CNC 加工过程产生少量挥发的有机废气 G2、边角料及金属屑 S5、废切削液 L2，检测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4、S6。

## 2. 污染源分析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是 CNC 加工过程使用切削液挥发的少量废气 G1、G2，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废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废水产生；项目排放的废水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机加工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及金属屑 S1、S3、S5，检测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品 S2、S4、S6，废切削液 L1、L2，废导轨油，废包装桶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噪声——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污染源为 CNC 加工中心、铣床和空压机等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 主要污染工序：

### 1、废水：

生产废水：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设备、地面均不需要进行冲洗。

生活污水：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员工 20 人，生活用水量按照 100 L/（d·人）取值，年工作日 250 天，则员工使用的生活用水量为 500t/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80%取值，则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40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sub>3</sub>-N、TP。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元和塘。

废水产生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 5-1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表

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 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 方式	污染物排放 浓度及排放量		排放 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 污水	400	COD	300	0.12	接管污 水厂	300	0.12	排入苏州高铁 新城污水处 理厂，达标尾水排 入元和塘
		SS	200	0.08		200	0.08	
		NH <sub>3</sub> -N	30	0.012		30	0.012	
		TP	4	0.0016		4	0.0016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 CNC 加工过程使用切削液挥发的少量废气 G1、G2，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CNC 加工废气 G1、G2：项目 CNC 加工过程使用切削液时会挥发少量的有机废气 G1、G2，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类比同类企业，有机废气挥发量约为原料使用量的 5%，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400 公斤，则 CNC 加工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为 0.02t/a，以无组织方式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量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产生状况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面源面积 (m <sup>2</sup> )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	63*40	6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 CNC 加工中心、铣床和空压机等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

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 5-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源强参数**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所在车间 (工段)名称	与厂界最近距离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CNC 加工中心	75	生产车间	南厂界 20m	隔声、距离衰减	15~20
铣床	75	生产车间	南厂界 20m	隔声、距离衰减	15~20
空压机	85	生产车间	南厂界 20m	减震、隔声、距离衰减	20~25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

(1) 边角料及金属屑 S1、S3、S5：来源于 CNC 加工、铣加工工序，产生量按用料用量的 5%计，项目使用钢材 500 吨、铝铸件 20 吨，则边角料及金属屑产生量约 26t/a，属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利用；

(2) 不合格品 S2、S4、S6：来源于检验工序，本项目产品合格率为 98%，项目钢材、铝材年用量为 520 吨，则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10.4t/a，属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利用；

(3) 废切削液 L1、L2：来源于 CNC 加工工序，产生量约 1t/a，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9，代码为 900-006-09，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导轨油：来源于设备维修保养工序，产生量约 0.4t/a，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代码为 900-218-08，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包装桶：来源于原料使用工序，产生量约 0.01t/a，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代码为 900-041-49，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生活垃圾：来源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职工 20 人，年工作 25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天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5t/a。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结果见表5-4。

**表 5-4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边角料及金属屑	CNC 加工、铣加工	固态	钢、铝	26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2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钢、铝	10.4	√	/
3	废切削液	CNC 加工	液态	切削液、水	1	√	/
4	废导轨油	设备维修保养	液态	矿物油	0.4	√	/
5	废包装桶	机加工及设备保养	固态	矿物油等	0.01	√	/
6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废塑料、废纸等	2.5	√	/

### 危险废物属性判别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5-5，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进行判定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不属于危险废物。

**表 5-5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边角料及金属屑	一般固废	CNC 加工、铣加工	固态	钢、铝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进行鉴别	/	82、85	/	26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检验	固态	钢、铝		/	82、85	/	10.4
3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CNC 加工	液态	切削液、水		T	HW09	900-006-09	1
4	废导轨油	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保养	液态	矿物油		T, I	HW08	900-218-08	0.4
5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机加工及设备保养	固态	矿物油等		T/In	HW49	900-041-49	0.01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废塑料、废纸等		/	99	/	2.5
合计										40.31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 m <sup>3</sup>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 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大 气 污 染 物	生产车间 (无组织 排放)	非甲烷总烃	—	0.02	—	—	0.02	大气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水 污 染 物	生活 污水	COD	400	300	0.12	300	0.12	苏州高铁 新城污水 处理厂
		SS		200	0.08	200	0.08	
		NH <sub>3</sub> -N		30	0.012	30	0.012	
		总磷		4	0.0016	4	0.0016	
固 体 废 物	一般固废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边角料及金 属屑	26	0	26	0	外售利 用	
	危险废物	不合格品	10.4	0	10.4	0	委外处 置	
		废切削液	1	1	0	0		
		废导轨油	0.4	0.4	0	0		
		废包装桶	0.01	0.01	0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5	2.5	0	0	环卫处置		
噪 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 CNC 加工中心、铣床、空压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经过一定的防振降噪的工程措施后，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显著。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拟建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本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对周边土壤、生态等不会产生明显影响。</p>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用苏州帝恩施科技有限公司已建工业厂房进行生产，没有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100 分贝，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产生生活污水应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期产生的固废应妥善处理，能回用的应回用，不能回用的应根据固废的性质不同交由不同的处理部门处理。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地面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和公辅工程废水产生。项目排放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0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sub>3</sub>-N 以及 TP，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至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表 1 一级 A 标准限值后，达标尾水排入元和塘。

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永昌泾以北、民乐路以东、澄乐路以南区域，一期工程占地面积约67.2亩，设计规模为4万m<sup>3</sup>/d，污水处理采用组合式分点进水倒置A<sup>2</sup>/O处理工艺，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A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标准。目前一期2万m<sup>3</sup>/d已建成投运，一期续建2万m<sup>3</sup>/d正在建设中。

污水厂服务范围：包括高铁新城、渭塘镇以及太平街道。其中高铁新城区服务范围为东至聚金路、西至元和塘，北至渭泾塘，南至太阳路，面积约28.9平方公里，其中建设用地约23.8平方公里；渭塘镇服务范围为元和塘以东、绕城高速以南、盛泽荡绿岸风貌游览区以西、永昌泾以北地区，面积约18.7平方公里，其中建设用地约12.0平方公里；太平街道服务范围为苏嘉杭高速公路以西，聚金路以东，渭泾塘以南，太阳路以北区域，面积约8.5平方公里，其中建设用地约7.3平方公里。

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工艺为“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初沉池及 A<sup>2</sup>/O 生化池+滤布滤池+消毒池”。污泥处理采用“重力浓缩池+离心脱水机”的处理工艺，消毒处理采用二氧化氯消毒工艺，出水达到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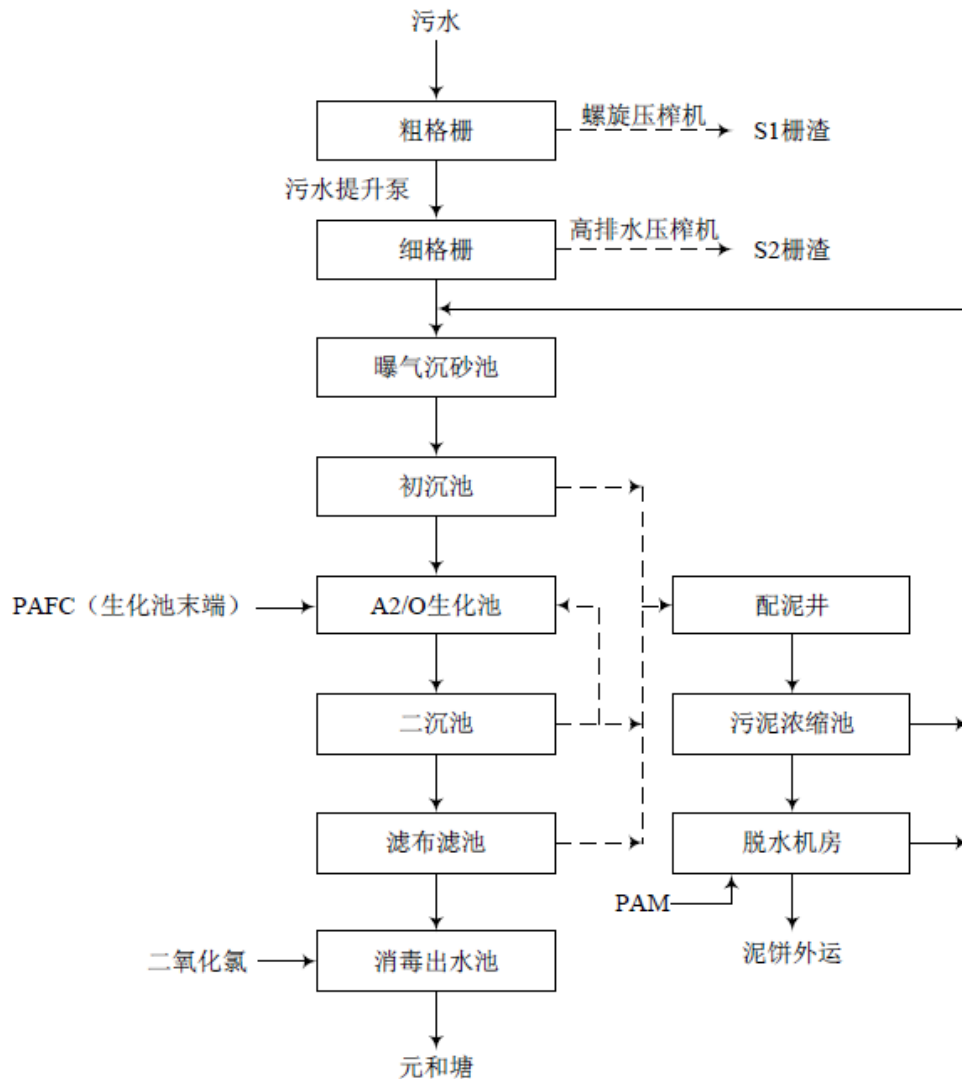


图 7-1 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水量分析：本项目运营后排入污水厂的水量约 1.6t/d，污水厂有足够余量接纳本项目废水。

水质分析：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废水水质简单，满足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可进入污水厂处理。

管网建设：本项目在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管网已铺至项目所在地。

根据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显示，污水处理厂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纳污水体的环境功能类别，由此判断本项目对纳污水体的影响不大。本项目排放的污水水质简单，符合污水厂设计进水的水质要求，不会因为本项目的排放而使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营，也不会因为本项目的废水排放而导

致污水生物处理系统失效。根据污水处理厂的环评报告显示，污水处理厂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降低纳污水体的环境功能类别。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成投产不会对本区的地表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纳污河道的水质可维持现状。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是 CNC 加工过程使用切削液挥发的少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 0.02t/a，通过车间抽排风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即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为了较为准确了解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SCREEN3 模式)进行简单的预测。

预测公式如下：

$$C = \left( \frac{Q}{2\pi U \sigma_y \sigma_z} \right) \cdot F$$

$$F = \sum_{n=-k}^{+k} \left\{ \exp \left[ -\frac{(2nh - H_e - Z)^2}{2\sigma_z^2} \right] + \exp \left[ -\frac{(2nh + H_e - Z)^2}{2\sigma_z^2} \right] \right\}$$

预测源强：

表 7-1 大气污染源面源清单

	面源名称	面源起始点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与正北夹角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X 坐标	Y 坐标							非甲烷总烃
单位	--	--	--	m	m	°	m	h	--	kg/h
数据	生产车间	0	0	63	40	0	6	2000	连续	0.01

预测结果：

表 7-2 废气预测结果统计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 <sup>3</sup> )	出现距离 (下风向)	最大占标率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1862	278	0.93

由表 7-2 可以看出，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环境有一定的浓度贡献，但贡献量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要求。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明确：“为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项目厂界以外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环保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公布了该计算模式，本环评针对废气进行测算。测算结果列于表 7-3 中，计算结果表明，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表 7-3 本项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测算**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量 kg/h	面积 m <sup>2</sup>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模式计算距离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1	2520	0.3	无超标点

由表 7-3 可知，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无超标点，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卫生环境防护距离

本次环评在进行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分析的基础上再从安全、卫生角度考虑设置一定的卫生防护距离的方法以控制对环境的影响，预测采用的模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 L^D$$

$C_m$  -----标准浓度限值，mg/m<sup>3</sup>

$L$  -----卫生防护距离，m

$r$  -----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_c$  -----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计算结果为：

**表 7-4 卫生防护距离测算**

面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A	B	C	D	r (m)	$C_m$ (mg/Nm <sup>3</sup> )	$Q_c$ (kg/h)	L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2.9	350	0.021	1.85	0.84	50.2	0.3	0.01	0.381

计算结果表明，污染指标无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很小，计算直接得出需要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数值较小，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的相关要求，本项目自生产车间边界起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

现场调查和经过对项目所在地土地利用的相关规划，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保护目标分布，同时要求在周围地块的未来建设当中，防

护距离内不应新建敏感点保护目标。

综上，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后对大气环境的总体影响不大，不会改变现有空气质量类别。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 CNC 加工中心、铣床、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建设方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1) 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

(2) 合理布局车间，在总平面布置中注意将噪声车间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3) 空压机等强噪声设备置于密封室内，房间墙壁做成吸音、隔声墙体，声污染源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

(4) 布置绿化带，降低厂界环境噪声。

上述措施到位时，周围噪声昼间不超过 60dB(A)，夜间不超过 50dB(A)，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周围声环境仍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2 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处置去向见下表。

表 7-5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边角料及金属屑	一般固废	82、85	26	收集外售	回收单位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82、85	10.4		
3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1	委外处置	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
4	废导轨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8-08	0.4		
5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1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2.5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

#### (1) 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和金属屑、不合格品，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建设方设置 60 平方米的固废堆场作为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 (2) 危险废物

### (1) 危险废物的产生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切削液、废导轨油、废包装桶。

### (2) 危险废物的收集

废切削液、废导轨油采用密闭容器收集，废包装桶密闭暂存，容器上贴相应的标签。

### (3) 危险废物的贮存

本项目设置危废贮存场所，面积约 40m<sup>2</sup>，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2013）的要求建设，具体如下：

①贮存场所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贮存场所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留有一定的隔离间隔断。贮存场所外建筑墙壁上设置警示标志，定期对贮存场所的包装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和更换。

**表 7-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1	危废堆场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厂内危 废暂存 场所	40m <sup>2</sup>	密闭容器	40t	1 年
2		废导轨油	HW08	900-218-08			密闭容器		
3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密闭暂存		

### (4) 危险废物的运输

本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主要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①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规定；

②运输线路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地区和环境敏感区，在人员稠密的地区尽量减少停留时间；

③危险废物转移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办理手续，填写转移联单。

### (5) 危险废物的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均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 (3) 生活垃圾

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和处置，做到固废零排放，不会直接进入环境受体，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苏州高铁新城污 水厂	达标排放
		SS		
		NH <sub>3</sub> -N		
		TP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边角料及金 属屑	外售利用	不产生二次污染
		不合格品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委外处置	
		废导轨油		
		废包装桶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处置		
噪声	CNC 加工中 心、铣床、空 压机等	运转噪声	置于室内减震、 隔声、降噪、合 理布局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其他	---/	---/	---/	---/

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

生态保护措施: 尽可能增加绿地面积, 绿地的建设有益于改善该厂区的空气质量。

预期效果: 本工程环保投资约 3 万元, 占工程总投资的 3%, 其防治污染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有效。

## 结论与建议

### 结论:

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拟投资 100 万元租用苏州帝恩施科技有限公司已建工业厂房新建生产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为年产电子专用设备 1000 套、测试仪器 100 套、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 100 套。项目建成后职工人数为 20 人，1 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 250 天，目前厂区内基础设施较为完备，公用工程的道路、供电、供水、通讯、污水管网、雨水管道等配套条件完善，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 1、项目与国家政策法规的相符性

本项目产品为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测试仪器、电子专用设备，属于 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经查阅《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本项目属于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三、制造业”中第二十二条“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254 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制造”，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 2、项目建设与规划的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聚金路 40 号，该地块属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太平街道土地利用规划；本项目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产生的废水可直接纳管处理，项目距离太湖约 25.8 公里，属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位于元和塘以东，所在地位于阳澄湖准保护区内，但本项目不属于《苏州市阳澄湖水源地水质保护条例》中规定的禁建项目，不违背相关规定；本项目所处位置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一级、二级管控区，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相关规定。

#### 3、达标排放及可行性

①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直接纳管排入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元和塘。

②废气：本项目 CNC 加工中心使用切削液挥发的废气经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废气排放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③噪声：本项目车间噪声经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④固废：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和金属屑、不合格品由公司收集后外售利用；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导轨油、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固废零排放。

本项目所采取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及方案切实可靠，能够保证达标排放。

#### 4、环境质量不下降

##### ①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浓度和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分别为 14 微克/立方米、48 微克/立方米、66 微克/立方米、43 微克/立方米、1.4 毫克/立方米和 173 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和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三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 ②水环境质量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0 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 II 类断面的比例为 22.0%，III 类为 52.0%，IV 类为 24.0%，V 类为 2.0%，无劣 V 类断面。

#####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经加强车间通风措施后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质量；针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经计算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但需设置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的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对纳污水体影响微弱，不会改变现有水质类别；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产生扰民现象；固废零排放，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总体分析，本项目的营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导致现有环境质量下降，不降

低现有质量类别。

## 5、总量控制

###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以及考核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sub>3</sub>-N；考核因子：SS、TP；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无；考核因子：无。

### 控制途径分析：

####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无国家及地方控制的有组织废气污染指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

####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项目污染物产生、削减、排放“三本账”见下表：

表 9-1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污水厂接管量	外环境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400	0	400	400
		COD	0.12	0	0.12	0.02
		SS	0.08	0	0.08	0.004
		NH <sub>3</sub> -N	0.012	0	0.012	0.002
		TP	0.0016	0	0.0016	0.0002
废气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2	0	0.02	
固废	一般固废		36.4	36.4	0	
	危险废物		1.41	1.41	0	
	生活垃圾		2.5	2.5	0	

## 6、“三同时”验收内容一览表

表 9-2 “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鑫恩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及相关零部件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氮	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2 标准	-	雨污分流管网已建成
废气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噪声	CNC 加工中心、铣床、空压机等	噪声	降噪、隔声、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1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及金属屑	收集后外售利用	符合相关要求	-	
		不合格品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委外处置			
		废导轨油				
废包装桶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处置				
绿化	/		依托租赁厂房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专职管理人员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污水管网、排污口规范化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		
“以新带老”措施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水污染物在苏州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平衡。		-	-		
区域解决问题	-		-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自生产车间边界起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		-	-		
环保投资合计					3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分

析，在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前提下，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建设单位实际情况基础上开展的，并经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单位在实际建设和运行中必须严格按照申报内容和环评中要求实施，若有异于申报和环评内容的活动须按照要求另行申报。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件、附图：

### 附件：

- 附件 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相发改中心备[2018]15 号）
-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表》及咨询意见（苏审建函[2018]54 号）
- 附件 3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4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5 污水接管协议
- 附件 6 危废处置协议及处置单位危废经营许可证

###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所在地周围 300 米环境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苏州市相城区太平中心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图
- 附图 5 苏州市相城区生态红线区域图